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陵园西路 17 号门楼改造项目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：JG2024-169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原因
1	广州市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2	中交一航局城市建设工程（河南） 有限责任公司	不通过	未提供技术负责人职称证明材料、不符合招标公告第九条第 6 点的要求
3	广东世纪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市房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

联系人：曾老师

联系电话：020-83802806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市建设工程招标管理办公室

联系电话：020-28866214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3 楼

招标人名称：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

日期：2024 年 5 月 15 日

